

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
关于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

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，本公司已收到你公司董事会发来的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，现就此函回复如下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，本公司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你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本公司不存在买卖百大集团股票的行为。

特此回复。

西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



实际控制人
关于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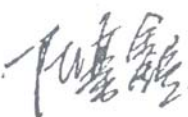
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5 年 12 月 30 日，本人已收到你公司董事会发来的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，现就此函回复如下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，本人不存在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重大交易类事项、业务重组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。

你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本人不存在买卖百大集团股票的行为。

特此回复。

陈夏鑫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